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新聞稿〉

發布日期：112年7月19日（星期三）

主辦單位：區域發展及審議科

聯絡人：薛淵仁副總工程司

聯絡電話：07-3313532、0929132460

打造便捷交通路網 高市都委會審議通過 新台 17 線南段開闢工程預計 115 年全線通車

高市府今(19)日由林欽榮副市長主持召開第 115 次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新台 17 線南段工程用地第二期方案、原高雄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等案。

林欽榮表示，為改善高雄左楠及茄萣、梓官、橋頭等地區聯外交通路網，並因應未來楠梓產業園區台積電進駐及循環材料創新研發專區開發後所衍生交通需求，市府推動闢建新台 17 線工程，分散翠華路、左楠路交通車流。

工務局指出，新台 17 線全段 7.1 公里，北段工程(典昌路至德民路段)已於去年 6 月通車。南段一期(德民路至中海路)包含廣昌大排整治改善工程，預計今年 8 月動工；南段二期(中海路至南門圓環)在劉世芳立法委員及行政院吳澤成政務委員協助之下，市府與國防部達成「土地無償撥用」及「牴觸物代建代拆」等共識，並獲得中央同意核定 8.7 億元(市府負擔 1.58 億元)，目前辦理規劃設計作業，預計明年動工，以期全線在 115 年底通車。

交通局表示，新台 17 線全線開闢通車後，將可縮短橋頭至左營 26%車行距離，同時減少 30%行車時間，實際換算車行距離縮短 2.6 公里，節省旅行時間約 15 分鐘，並將轉移翠華路 30%~50% 車流，維持翠華路道路服務水準最少 D 級以上(車流穩定)，可望完整鏈結北高雄楠梓產業園區運輸路網。

林欽榮指出，新台 17 線歷經近 15 年，市府與國防部、內政部等各部會充分協調，以保留精神堡壘、大氣海洋局及四海一家

等海軍重要文資建物之最高原則進行設計與變更，終獲拍板定案，市府再次感謝軍方與過程中相關單位的努力推動及促成。

另外，原高雄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案依內政部都委會決議，將變更方案超出原公開展覽範圍辦理第二次公開展覽，因公展期間接獲陳情案，經市都委會召開 5 次專案小組，包括地方長期以來關心的楠梓文中 11、三民公 2、左營埤仔頭市場及原中油煉油廠北側 60 公尺隔離綠帶等公共設施保留地也獲審議通過。後續也將透過市地重劃方式開發，由市府無償取得必要的公共設施用地，地主分回可建築用地，確保民眾權益。